

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凤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85,69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设立 PPP 项目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政府方”或者“甲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正式签署《安阳市龙安区市政道路及路侧绿化 PPP 项目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政策要求，公司与政府方出资方代表河南省龙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安阳市中翔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公司注册资本金 6418.49 万元，公司将出资 6097.57 万元。根据相关规定和本项目的建设实际，双方商定，项目公司的注册资金三个月内分期到位。其中，项目公司设立后十日内首期到位资金分别为：政府方出资 50 万元，社会资本方出资 1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6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8-023

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2日